



宝福生活

NEEQ: 872990

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一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毓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毓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一、基本情况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审计了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福生活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 1220 号）。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对本所就该公司上述财务报表出具的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说明如下：

1、审计报告中解释性说明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持续经营情况的所述，因行业形势变化，宝福生活公司原从事的电子元器件批发及销售业务出现萎缩，为提高持续经营能力、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宝福生活公司 2022 年度变更了主营业务和经营范围，但受战略转型影响，变更后的主营业务 2023 年度尚未实现营业收入，若公司新业务开展不顺利，将面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该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宝福生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

我们在宝福生活财务报表审计中，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的重要性》，以宝福生活 2023 年末总资产的 0.25% 计算了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 22600 元。由于上一年度宝福生活处于盈利状态，审计使用的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以税前利润计算的，本年度宝福生活无营收且亏损，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选取发生变化。

3、发表带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如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宝福生活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了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4、解释性说明涉及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了充分披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1、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等有关信息。

2、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在评估本公司是否有足够的财务资源持续经营时，已考虑到未来流动性及其可用资金来源。为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加强财务的成本核算，真实、有效、及时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改善资产质量，促进长远、健康发展，公司及时调整方案。

三、公司董事会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非标准意见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7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9

第三节 重大事件17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2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7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北区）西 B420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宝福生活	指	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		
法定代表人	张一新	成立时间	2013 年 5 月 14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陈伟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伟，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批发和零售业（F）-批发业（F51）-其他批发业（F519）-其他未列明批发业（F519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茶叶批发、零售及现代商业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宝福生活	证券代码	872990
挂牌时间	2018 年 8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毓勉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北区）西 B4201
电话	13726936882	电子邮箱	wangym@road-well.com
传真	-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北区）西 B4201	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0361186T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北区）西 B4201		

注册资本（元）	20,000,000 元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	--------------	--------------	---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公司名称拟由“深圳市宝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拟由“宝福电子”变更为“宝福生活”。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2023 年 10 月 13 日起，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名称变更。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本公司是一家集销售、科研为一体，涉及茶叶、茶具的研发、销售以及旅游等文化相关联产业的现代化企业，致力于打造成为中国优质历史名茶的推广商。公司主营业务为茶叶的批发、零售及现代商业服务，主营产品包含大红袍、白茶、岩茶等品类的茶叶。公司已围绕茶产业进行了系列的市场调研、分析，正逐步组建一支高素质的营销、管理队伍，明确以采用代理分析、VIP 客户开发等多渠道齐头并进的复合营销模式，致力于以“打造具有影响力的知名品牌”为企业愿景，以茶产业为主体，茶旅和现代商业服务为两翼，围绕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同时构建华南、华中市场销售渠道，形成销售渠道双驱动。

公司正按照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熟悉行业与市场环境，强化内控管理，筛选优质供应方，力求提升管理机制，进一步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并拓展销售市场。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	4,638,095.51	-100%
毛利率%	-	-6.9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488.87	737,688.42	-146.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9,488.87	734,723.06	-146.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74%	86.9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74%	86.58%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4	-15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039,641.99	9,458,925.45	-4.43%
负债总计	142,843.40	222,637.99	-35.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96,798.59	9,236,287.46	-3.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4	0.46	-4.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8%	2.3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58%	2.35%	-
流动比率	61.18	41.14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776.44	-4,822,647.29	91.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	8.92	-
存货周转率	-	2.1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43%	-18.3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0.00%	38.16%	-
净利润增长率%	-146.02%	58.2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715,328.02	96.41%	9,149,104.46	96.72%	-4.74%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	-	-	-
其他应收款	925.08	0.01%	1,217.01	0.01%	-23.99%
其他流动资产	23,388.89	0.26%	8,603.98	0.09%	171.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3.32%	300,000.00	3.17%	-
应付职工薪酬	28,125.00	0.31%	27,000.00	0.29%	4.17%
应交税费	327.49	0.004%	1,247.08	0.01%	-73.74%
其他应付款	114,390.91	1.27%	194,390.91	2.06%	-41.1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比例为 171.84%，主要是本期期末待抵扣进项税额较上年期末增加所致。
- （2） 应交税费，变动比例为-73.74%，本期期末应交税费金额 327.49 元，上年期末应交税费金额 1,247.08 元，均为期末应交个人所得税，本期期末应交个人所得税较上年期末大幅减少原因为报告期内职工薪资结构优化所致。
- （3） 其他应付款，变动比例为-41.15%，主要是本期期末计提费用较上年期末减少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	-	4,638,095.51	-	-100.00%
营业成本	-	-	4,958,065.94	106.9%	-100.00%
毛利率%	-	-	-6.90%	-	-
税金及附加	-	-	2,907.10	0.06%	-100.00%
销售费用	-	-	315,238.07	6.80%	-100.00%
管理费用	491,005.39	-	595,058.10	12.83%	-17.49%
财务费用	-151,516.52	-	13,245.24	0.29%	-1,243.93%
其他收益	-	-	2,967.36	0.06%	-100.00%
投资收益	-	-	1,981,140.00	42.71%	-100.00%
营业利润	-339,488.87	-	737,688.42	15.90%	-146.02%
净利润	-339,488.87	-	737,688.42	15.90%	-146.0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

2022年10月17日，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主营业务和经营范围的议案，变更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茶具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本报告期内受市场开拓、公司内部调整等影响，新业务暂未开展。因此本期并未发生相关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2）税金及附加

上年同期税金及附加 2,907.10 元，为上年同期签订购销合同产生的印花税金，公司变更主营业务后新业务在本期暂未开展，因此本期并未产生税金及附加相关费用。

（3）销售费用

上年同期销售费用 315,238.07 元，为上年同期销售相关仓储费、代理费以及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等，公司变更主营业务后新业务在本期暂未开展，销售相关费用大幅减少。

（5）财务费用

本期财务费用-151,516.5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4,761.76 元，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采购货款产

生汇兑损失，且本期银行存款产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 其他收益

上年同期其他收益 2,967.36 元，为因新冠疫情社保局发放的稳岗补贴与印花税金减免税额，本期并未发生其他收益。

(7) 投资收益

上年同期投资收益 1,981,140.00 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对外投资深圳市路必康控股有限公司，取得分红投资收益 1,981,140.00 元所致，本期并未取得投资分红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	4,611,250.66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26,844.85	-100%
主营业务成本	-	4,925,040.52	-100%
其他业务成本	-	33,025.42	-1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茶叶销售收入	-	-	-	-	-	-
茶旅服务收入	-	-	-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主营业务和经营范围的议案，变更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茶具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本报告期内受市场开拓、公司内部调整等影响，新业务暂未开展。因此本期并未发生相关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	-	-	
合计		-	-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	-	-	
合计		-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776.44	-4,822,647.29	91.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81,140.00	-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18,860.00	-100%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3,776.4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1.01%，主要是2021年部分采购款项在2022年到期支付，且由于本期变更后的新业务暂未开展，支付经营活动相关现金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00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对外投资深圳市路必康控股有限公司300,000.00元，并在当期取得投资收益1,981,140.00元，而本期并未新增对外投资，且未取得投资分红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00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资本捐赠8,018,860.00元，引起上年同期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入增加，而本期并未产生筹资相关业务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市路必康控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商业	5,300,000.00	293,814,365.15	293,796,820.15	0.00	37,274,866.4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深圳市路必康控股有限公司	无	投资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重大事宜实施不利影响，则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已通过建立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各类公司治理制度，以控制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进行侵害。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尽完善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加强由董事、高管至普通员工的全面管理和培训工作，从思想上统一认识，树立风险控制、风险管理意识；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力度，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经营，从而保证公司的内控制度、管理制度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低迷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专门制定管理层定期会议制度，针对国内外重大的经济指数进行讨论和分析，对本行业的发展动向及时关注，定期调整公司的采购、销售、管理策略，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
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三分之一的风险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宝福生活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 -24,269,895.19 元，股本 20,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如果公司持续性亏损，将会对公司的经营能力造成严重影响。 应对措施： 1、对公司业务的调整计划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并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寻求具有市场发展潜力的项目增加公司营收增长点，对公司的经营和业务

	结构进行调整，以达到协同效应。 2、对公司管理层的调整计划 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本着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必要的调整。 3、对公司组织结构的调整计划 公司在后续经营管理过程中，将根据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组织架构，包括但不限于内部部门、设立新的部门等。 4、对公司员工聘用做出调整的计划 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适时合法合规的调整公司的员工聘用计划，做到资源的优化配置。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月19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月19日		收购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月19日		收购	独立性承诺	承诺保证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25%	-4,999,975	25	0.00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99,975	24.9999%	-4,999,975	-	-
	董事、监事、高管	25	0.0001%	-	25	0.0001%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000,000	75.0000%	4,999,975	19,999,975	99.99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999,925	74.9996%	4,999,975	19,999,900	99.9995%
	董事、监事、高管	75	0.0004%	-	75	0.000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陈伟	19,999,900	-	19,999,900	99.9995%	19,999,900	-	-	-
2	贺婷婷	100	-	100	0.0005%	75	25	-	-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	19,999,975	25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全体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陈伟拥有公司权益 19,999,900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陈伟，男，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1 年 2 月至 1991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鼎峰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品质部经理；1992 年 1 月至 2001 年 4 月，就职于奇普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售部经理；2001 年 9 月至 2012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市路必康电子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路必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一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50 年 4 月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	-	-	-
沈宝玲	董事	女	1953 年 2 月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	-	-	
贺婷婷	董事	女	1987 年 9 月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100	-	100	0.0005%
张宇	董事	女	1984 年 12 月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	-	-	-
王江	监事	男	1983 年 11 月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	-	-	-
刘文丽	监事	女	1981 年 6 月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	-	-	-
王娜娜	监事会主席	女	1992 年 5 月	2021 年 7 月 20 日	2023 年 1 月 16 日	-	-	-	-
孙效锋	监事会主席	女	1963 年 3 月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	-	-	-
王毓勉	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女	1991 年 8 月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	-	-	-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孙效锋担任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任期自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详见披露公告（公告索引：2023-00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后需进行换届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提名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选举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选举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换届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连选连任。详见披露公告（公告索引：2023-026 至 2023-03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王毓勉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日，原董事陈伟辞职。详见披露公告（公告索引：2023-047 至 2023-05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董事长张一新与董事沈宝玲为夫妻关系；董事张宇与董事长张一新为父女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陈伟	董事	离任	-	辞职
王毓勉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新任	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新任
王娜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辞职
孙效锋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履历：

王毓勉，女，199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证，2015 年本科毕业。2015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路必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2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新任监事履历：

孙效锋，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7 月至 2003 年 10 月就职于上海电视一厂，担任仪表操作；2003 年 11 月至 2012 年 8 月就职于上海欣洋服饰有限公司，担任质检监督；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9 月就职于上海云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网络维护、后台管理；2022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专员。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	0	0	2
财务人员	2	0	0	2
销售人员	1	0	1	0
员工总计	5	0	1	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4	3
专科	1	1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5	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重视员工成长，加强员工日常培训和企业文化的建设，已经建立了完整的培训体系，培训内容包括企业文化培训、安全培训、职业技能培训、办公技能培训等，并按照年度培训计划按期组织实施。

为保障公司薪酬福利水平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按照《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基本要求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考核制度以及薪酬等级体系，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薪酬待遇和发展空间。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 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 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的情况，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股东大会 6 次，董事会 7 次，监事会 5 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 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 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 独立性的行为，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一）业务独立：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茶具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 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 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 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 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二）人员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聘任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 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 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独立管理。公 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未在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位。公司人员独立。

（三）财务独立：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工作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依法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基本存款账户，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公司财务独立。

（四）机构独立：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有效运作。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一）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二）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同时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不断梳理财务管理体系，明确汇报关系，做到体系清晰有效。

（三）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以及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呈报、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解决总结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 122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办三 916 单元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姚润露	盛怀林	-	-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 万元			

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福生活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福生活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福生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持续经营情况的所述，因行业形势变化，宝福生活公司原从事的电子元器件批发及销售业务出现萎缩，为提高持续经营能力、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宝福生活公司 2022 年度变更了主营业务和经营范围，但受战略转型影响，变更后的主营业务 2023 年度尚未实现营业收入，若公司新业务开展不顺利，将面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该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宝福生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

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宝福生活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宝福生活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宝福生活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福生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福生活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宝福生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宝福生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福生活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润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盛怀林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8,715,328.02	9,149,104.4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	-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925.08	1,217.0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3	23,388.89	8,603.98
流动资产合计		8,739,641.99	9,158,925.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4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资产总计		9,039,641.99	9,458,92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6	28,125.00	27,000.00
应交税费	注释 7	327.49	1,247.08
其他应付款	注释 8	114,390.91	194,390.9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2,843.40	222,637.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42,843.40	222,637.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9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 10	13,040,526.56	13,040,526.5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注释 11	126,167.22	126,167.2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12	-24,269,895.19	-23,930,406.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96,798.59	9,236,287.46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96,798.59	9,236,287.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039,641.99	9,458,925.45

法定代表人：张一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毓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毓勉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	4,638,095.51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13	-	4,638,095.5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39,488.87	5,884,514.45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13	-	4,958,065.9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注释 14	-	2,907.10
销售费用	注释 15	-	315,238.07
管理费用	注释 16	491,005.39	595,058.1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注释 17	-151,516.52	13,245.24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151,606.52	17,443.29
加：其他收益	注释 18	-	2,967.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19	-	1,981,14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9,488.87	737,688.42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488.87	737,688.4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2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488.87	737,688.4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488.87	737,688.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488.87	737,688.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488.87	737,688.4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488.87	737,688.4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法定代表人：张一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毓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毓勉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092,891.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72,44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1	151,606.52	52,04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606.52	6,317,374.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9,606,774.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760.53	817,58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722.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1	264,622.43	707,94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382.96	11,140,02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776.44	-4,822,647.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81,1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	-

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81,1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81,1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1	-	8,195,35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195,35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1	--	176,49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6,49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18,8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776.44	4,877,352.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9,104.46	4,271,751.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5,328.02	9,149,104.46

法定代表人：张一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毓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毓勉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13,040,526.56	-	-	-	126,167.22	-	-23,930,406.32	-	9,236,28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13,040,526.56				126,167.22		-23,930,406.32	-	9,236,287.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339,488.87	-	-339,48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39,488.87		-339,488.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13,040,526.56	-	-	-	126,167.22	-	-24,269,895.19	-	8,896,798.59	-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5,021,666.56	-	-	-	126,167.22	-	-24,668,094.74	-	479,73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5,021,666.56	-	-	-	126,167.22	-	-24,668,094.74	-	479,73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018,860.00	-	-	-	-	-	737,688.42	-	8,756,548.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37,688.42	-	737,688.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8,018,860.00	-	-	-	-	-	-	-	8,018,86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8,018,860.00	-	-	-	-	-	-	-	8,018,86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13,040,526.56	-	-	-	126,167.22	-	-23,930,406.32	-	9,236,287.46

法定代表人：张一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毓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毓勉

三、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宝福生活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070361186T 的营业执照。2018 年 7 月 31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8]2713 号《关于同意深圳市宝福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宝福生活,证券代码:872990。本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北区)西 B4201。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股本总数 2,000.00 万股。

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北区)西 B4201

主要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茶具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许可经营项目是: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因行业形势变化,本公司原从事的电子元器件批发及销售业务出现萎缩,为提高持续经营能力、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本公司 2022 年度变更了主营业务和经营范围,但受战略转型影响,变更后的主营业务 2023 年度尚未实现营业收入,若公司新业务开展不顺利,将面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董事会已审慎考虑本公司日后的经营计划,以评估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公司主营业务、管理层、组织结构等方面进行调整。

1、对公司业务的调整计划

本次主营业务变更后，本公司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并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寻求具有市场发展潜力的项目增加公司营收增长点，对公司的经营和业务结构进行调整，以达到协同效应。

2、对公司管理层的调整计划

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本着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年度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3、对公司组织结构的调整计划

公司在后续经营管理过程中，将根据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组织架构，包括但不限于内部部门、设立新的部门等。

4、对公司员工聘用做出调整的计划

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适时合法合规的调整公司的员工聘用计划，做到资源的优化配置。

通过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

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信用账期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

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

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

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

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

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16、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

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商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1、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

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动对本公司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	13%\9%\6%
	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5,428.03	5,428.03
银行存款	8,709,899.99	9,143,676.43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8,715,328.02	9,149,104.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5.08	1,217.01
合 计	925.08	1,217.01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25.08	1,217.0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小 计	925.08	1,217.01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925.08	1,217.01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缴员工社 保、公积金	925.08		925.08	1,217.01		1,217.01
合 计	925.08		925.08	1,217.01		1,217.0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账期组合	925.08			925.08
合 计	925.08			925.08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内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账期组合	1,217.01			1,217.01
合 计	1,217.01			1,217.01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④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⑤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3,388.89	8,603.98
合 计	23,388.89	8,603.98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市路必康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300,000.00

5、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4,250,813.23	26,017,909.65
合 计	24,250,813.23	26,017,909.6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3 年	——	2,106,585.29	
2024 年	14,467,788.90	14,467,788.90	
2025 年	7,070,290.12	7,070,290.12	
2026 年	1,129,793.76	1,129,793.76	
2027 年	1,243,451.58	1,243,451.58	
2028 年	339,488.87	——	
合 计	24,250,813.23	26,017,909.65	

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7,000.00	309,635.63	308,510.63	28,125.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22.24	11,622.24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7,000.00	321,257.87	320,132.87	28,125.00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000.00	303,734.97	302,609.97	28,125.0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1,520.66	1,520.6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006.02	1,006.02	
2. 工伤保险费		106.64	106.64	
3. 生育保险费		408.00	408.00	
住房公积金		4,380.00	4,380.00	
合 计	27,000.00	309,635.63	308,510.63	28,125.00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1,424.00	11,424.00	
失业保险费		198.24	198.24	
合 计		11,622.24	11,622.24	

7、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327.49	1,247.08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327.49	1,247.08

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4,390.91	194,390.91
合 计	114,390.91	194,390.91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114,390.91	114,390.91
审计费用		80,000.00
合 计	114,390.91	194,390.91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股东（陈伟）	114,390.91	股东未要求归还
合 计	114,390.91	

9、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018,860.00			13,018,860.00
其他资本公积	21,666.56			21,666.56
合 计	13,040,526.56			13,040,526.56

1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167.22			126,167.22
合 计	126,167.22			126,167.22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930,406.32	-24,668,094.74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23,930,406.32	-24,668,094.7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488.87	737,688.42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69,895.19	-23,930,406.32	

1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11,250.66	4,925,040.52
其他业务			26,844.85	33,025.42
合 计			4,638,095.51	4,958,065.94

1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2,907.10
合 计		2,907.10

15、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58,740.00
社保费		36,218.14
住房公积金		8,550.00
代理费		1,210.84
仓储费		10,519.09
合 计		315,238.07

1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03,734.97	313,511.41
聘请中介机构费	146,415.09	240,377.35
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	17,522.90	39,420.76
办公费及其他	2,772.43	616.50
服务费	20,560.00	1,132.08
合 计	491,005.39	595,058.10

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资本化		
利息收入	151,606.52	17,443.29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846.73
汇兑损益		44,993.91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90.00	541.35
合 计	-151,516.52	13,245.24

1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965.36
印花税/税额减免		2.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2,967.36

1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分得的投资收益		1,981,140.00
合 计		1,981,140.00

2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合 计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9,488.87	737,688.4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872.22	184,422.00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495,285.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84,872.22	310,863.00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1,606.52	17,443.29
政府补助		2,965.36
往来款		31,633.05
合 计	151,606.52	52,041.7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11,729.93
付现管理费用	184,532.43	242,125.93
付现财务费用	90.00	495.00
往来款	80,000.00	453,589.38
合 计	264,622.43	707,940.24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6,496.00
资本捐赠		8,018,860.00
合 计		8,195,356.00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用		176,496.00
合 计		176,496.00

2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9,488.87	737,688.42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47.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1,14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62,414.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92.98	1,265,491.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794.59	-9,537,248.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776.44	-4,822,647.2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15,328.02	9,149,104.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49,104.46	4,271,751.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776.44	4,877,352.71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8,715,328.02	9,149,104.46
其中：库存现金	5,428.03	5,428.03
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09,899.99	9,143,676.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5,328.02	9,149,104.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六）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重估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及不定期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其他应付款				114,390.91		114,390.91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其他应付款				194,390.91		194,390.91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

截止期末余额，公司无固定利率短期借款和长期带息债务。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七) 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 目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00,000.00	300,000.00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持股比例5.6604%，未派驻董事，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初始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数。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陈伟				99.9995	99.9995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路必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路必康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融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企业
深圳市伟瑞康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伟瑞康（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路必康（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盈润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子公司
深圳市神耀健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子公司
张一新	董事长、总经理
贺婷婷	董事、股东
张宇	董事
沈宝玲	董事
孙效锋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刘文丽	监事
王江	监事
王毓勉	董事、财务负责人

3、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1,734.97	313,511.41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陈伟	114,390.91	114,390.91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4%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4%	-0.02	-0.0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动对本公司无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减：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